

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高水平运动队 招生简章

云南农地位于春城昆明，北依龙泉山、东傍盘龙江，毗邻著名风景名胜昆明黑龙潭公园，是云南省省属重点大学。学校创办于 1938 年，现有 21 个学院，75 个本科专业，涵盖了农学、工学、理学、管理学、教育学、经济学等九大学科门类，全日制在校生 3.2 万余人。

2026 年学校面向全国招收篮球、足球项目高水平运动队。为积极促进大学体育运动的开展，提高学校竞技体育水平，增强大学生的体育素养，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部分特殊类型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5〕7 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我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需要和人才培养目标，制定并公布我校 2026 年高水平运动队招生简章，具体如下。

一、招生项目及计划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规模控制在上一年度普通本科招生计划总数的 1% 以内，2026 年计划招生 32 人，各项目招生计划和要求如下：

招生项目	招生计划	位置要求	计划人数	运动成绩要求	文化课成绩要求	备注
女子足球	11	守门员	1	全国比赛前八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	身高不低于 170 cm；破格招生位置
		守门员	1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女子足球	11	前锋	1	全国比赛前八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	破格招生位置

招生项目	招生计划	位置要求	计划人数	运动成绩要求	文化课成绩要求	备注
男子足球	11				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	
		前锋	3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后卫	2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身高不低于 170 cm
		中场	1	全国比赛前八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	破格招生位置
		中场	2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守门员	2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身高不低于 180 cm
女子足球	5	前锋	1	全国比赛前八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	破格招生位置
		前锋	2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后卫	1	全国比赛前八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	身高不低于 180 cm；破格招生位置
		后卫	2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中场	3	全国比赛前八名或省级比赛前二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前锋	2	不限	生源省份普通类	

招生项目	招生计划	位置要求	计划人数	运动成绩要求	文化课成绩要求	备注
篮球	5				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后卫	1	全国比赛前八名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	破格招生位置
		后卫	1	不限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中锋	1	不限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前锋	2	不限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后卫	2	不限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中锋	1	不限	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注：1. 运动成绩要求中的全国比赛是指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中体协、大体协）、中国足球协会、中国篮球协会主办的赛事；省级比赛是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或体育主管部门主办的全省性赛事；各项目在确定测试合格考生名单时，按各项目位置报考考生体育测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2. 若专业测试合格生源不足，可在同一项目内按如下规则进行计划调整：按照参加专业测试且合格考生的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优先满足享受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65% 的计划数，再满足享受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80% 的计划数。

二、招生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层次	修业年限	学费（元/年）
040201	体育教育	本科	四年	4500.00

学校 2026 年高水平运动队本科招生专业按生源省份招生考试机构录取批次、科类及考试科目要求规定执行，报考专业以各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公布信息为准。

三、报名条件、要求及办法

（一）报名条件

1. 符合生源省份高考报名条件，并参加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 2026 年普通高考报名。
2. 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含）以上技术等级称号者，同时达到本校各项目位置报考的运动成绩要求。报名考生运动技术等级以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运动员技术等级综合管理系统”公示的数据信息为准（今年我校高水平运动队报名截止日期前），运动员等级证书的运动项目应与报考的高水平运动项目一致。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

（二）报名要求

考生所持本人运动等级证书中运动项目应与报考我校运动项目一致。足球项目的运动等级证书必须为 11 人制比赛。

（三）报名办法

1. 报名时间：2026 年 2 月 1 日—2026 年 2 月 24 日（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5 日 00:00）。

2. 报名途径：登录特殊类型招生报名平台进入高水平运动队报名系统报名，须同时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指定的统考报名方式报名（详细报名信息见“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或“体教联盟 APP”）。

3. 上传材料：报名截止前，考生须在报名系统中上传以下材料的电子扫描件或截图。

- (1) 身份证和运动员等级证书扫描件，等级证书查询认证结果（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综合管理系统”）截图；
- (2) 运动成绩证书、竞赛成绩册、秩序册等相关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证明运动水平的材料。

学校不接收纸质材料，未按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或上传材料不符合要求者，视为无效。报名信息须真实有效，确认提交后不可更改。

四、考试

(一) 体育专业测试

初审合格的考生须参加由国家体育总局组织的体育专业测试全国统考，具体报名方法、测试时间、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考区分配请以“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体教联盟 APP”公布的信息为准。

(二) 文化课考试

2026 年，高水平运动队考生文化考试成绩全部使用全国统一高考文化课考试成绩，报名考生均须参加全国统一高考。

五、录取办法

（一）确定合格考生名单

高考前，根据全国体育专业测试成绩结果明确合格成绩要求，结合报名资格审核结果、体育单招录取结果和招生计划，以及相应的高考文化成绩录取要求，按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并公示专业测试合格名单。已被有关高校体育单招拟录取的考生，不再列入合格名单。

（二）确定入围考生名单

高考成绩公布后、志愿填报前，我校在高考文化课成绩达到录取要求的合格考生范围内，依据各项目位置的体育专业测试成绩（同分情况下，按照《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体育专项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最新版）规定的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同分排序规则）由高到低排序，择优确定入围考生名单并按规定公示。入围考生人数不超过运动队招生计划数。入围考生的高考文化成绩不低于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

按照我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发展需要，报考男子足球、女子足球、女子篮球项目的考生，在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中体协、大体协）、中国足球协会、中国篮球协会主办的全国性赛事中获得全国比赛前八名，且高考文化成绩不低于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录取最低控制线的 65%，可以报考破格招生位置。2026 年我校破格招生计划为 6 人，其中女子足球守门员位置 1 人、前锋位置 1 人、中场位置 1 人，男子足球前锋位置 1 人、后卫位置 1 人，女子篮球后卫位置 1 人。考生须在专业测

试合格名单中且达到各项目破格录取的报名运动成绩要求，按照专业测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并公示专业测试合格名单。

（三）录取

1. 入围考生按照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工作安排填报高水平运动队志愿，专业志愿必须填报我校体育教育专业，投档录取工作安排在相应普通本科批次开始前进行。若未按要求填报志愿导致无法录取，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2. 我校在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规定的高水平运动队批次进行录取。

3. 录取时按照公示的入围考生名单顺序录取。

4. 其他事宜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年度招收高水平运动队工作规定执行。

六、监督机制

（一）学校严格按照“公开程序、公开选拔、综合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开展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工作。

（二）学校纪检部门全程参与监督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工作，保证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接受社会和考生监督（监督电话：0871-65227694）。

七、其他

（一）新生入学后，学校按照国家招生政策、学籍管理规定和《云南农业大学学生手册》相关管理办法，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对不合格者作取消入学资格、退学处理。经查实，属替考、冒名顶替、伪造报名材料等违规违纪情况的，一律取消录取资格，

不予学籍电子注册，并通报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部门和相关机构倒查追责。

(二) 学生在校期间，要接受所在学院和运动队双重管理，既要按本专业培养方案完成专业学习任务，也要认真履行参加训练和比赛的义务，不得因转会、出国留学、俱乐部试训等任何理由申请休学。无故不参加运动队训练的，将依照学校有关管理规定处理。

(三) 本简章适用于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工作，若与国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相关法规和政策相抵触，以国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为准。

(四) 本简章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云南农业大学招生办公室会同体育学院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学校招生办公室：0871-65227706（兼传真）、0871-65228052

学校纪委办公室：0871-65227694

咨询电话：15887298520（张老师）

电子邮箱：xuxiaobin@ynau.edu.cn

学校官网：<https://www.ynau.edu.cn/>

招生官网：<https://zs.ynau.edu.cn/>